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日間部 財務金融系理財與稅務管理碩士班 課程基準表

適用學年度：107學年度入學

學年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	
類別	科目	學分/時數		科目	學分/時數		
		上	下		上	下	
校訂共同選修	教學與課程設計專題(一)	0.5	/ 4	教學與課程設計專題(三)	0.5	/ 4	
	教學與課程設計專題(二)		0.5 / 4	教學與課程設計專題(四)		0.5 / 4	
核心必修	研究方法		2 / 2	專題研討	1	/ 1	
	財務管理	3	/ 3				
	金融市場與機構	2	/ 2				
	稅務管理	2	/ 2				
	投資規劃		3 / 3				
	財務計量學		3 / 3				
	小計	7	/ 7	8 / 8	小計	1 / 1	0 / 0
專業選修	風險管理與保險規劃	3	/ 3	財務風險管理研討	3	/ 3	
	財金統計學	3	/ 3	新金融商品專題	3	/ 3	
	基礎理財規劃	3	/ 3	金融機構策略管理	3	/ 3	
	租稅與財產移轉規劃		3 / 3	會計與財務分析研討	3	/ 3	
	員工福利與退休金規劃		3 / 3	國際金融專題	3	/ 3	
	國際財務管理		3 / 3	全方位理財規劃	3	/ 3	
				金融行銷專題		3 / 3	
				不動產投資分析		3 / 3	
				證券法規研討		3 / 3	
				營利事業稅法專題		3 / 3	
				數位金融專題		3 / 3	
	選修小計	9	/ 9	9 / 9	合計	18 / 18	15 / 15
	核心必修學分數		16		論文撰寫學分數		6
選修學分數		12					
畢業總學分數		34					
備註		1.選修課程開課人數以5人為原則。但經系(所)務會議通過，專案簽准者，不在此限。 2.選修其他碩士班之學分數以6學分為限，並須經系主任認可，始得列入畢業學分數。 3.曾修讀本校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之碩專生得申請學分抵免，最多以抵免6學分為限。 4.課程名稱相同者，得跨其他碩士班選修。 5.第一學年度各學期，修業學分數下限為6學分。 6.未曾修習統計學者，須加選財金統計學該科。					
審查紀錄-1		107年06月14日教務會議審查通過					
書審流程	系主任	學院院長		教務長			
	財金金融系 理財與稅務管理 碩士班主任 林郁翎	財金學院 代理院長 章秀秀		教務長 林倫豪			



107. 6. 29